

■ 2020年6月29日 星期一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债券代码:113579 债券简称:健友转债

##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产品纳入优先审评程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友股份”或“公司”）产品米力农注射液于2020年6月12日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纳入拟优先审评品种公示名单，现就正式进入优先审评程序。现将产品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米力农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规格:10 mg:10 mg:20 mg:20 mg:50 mg:50 mg

申请单位: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受理号:CYHS1900442; CYHS1900443; CYHS1900444

优先审评理由:经审核，本品符合《总局关于鼓励药品创新实行优先审评审批的规定》（见“食药监药监〔2017〕126号”规定的优先审评审批范围，同意按优先审评范围（一）5款同一年生产线上，已于2017年03月24日在美批准，申请国内上市的仿制药纳入优先审评程序。

二、药品的其他情况

米力农是一种磷酸二酯酶抑制剂类强心药，有扩张血管平滑肌的作用，能降低心脏负

荷，还能极好地改善肾脏和肺内供血，主要用于对急性左心衰、利尿剂、血管扩张剂治疗无效或效果欠佳的情况下引起的急、慢性颈动脉性充血性心脏病。米力农注射液由赛诺菲-安万特公司研发，于1987年7月31日获得美国FDA批准上市，商品名为PRIMACOR。

公司米力农注射液10 mg/10 mL (1 mg/mL) 20 mg/20 mL (1 mg/mL), and 50 mg/50 mL (1 mg/mL) Single-Dose Vials规格已于2020年03月获美国FDA批准。（见公告：2020-0005）

三、风险提示

由于该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研发容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审评政策及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等存在诸多不确定性风险，上述产品能否成功上市及上市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定期向项目后继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20-055

##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破产清算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浙江中捷环洲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环洲”）持有公司1.2亿股股票被冻结的情况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于2020年2月24日，2020年3月10日，2020年4月14日，2020年4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破产清算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破产清算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破产清算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和《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破产清算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2020年6月24日，公司经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显示浙江环洲质押给北京中开金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50,000,000股股票已经解除质押，至此，浙江环洲持有的公司1.2亿股股票不存在质押情况，但尚有一家法院对浙江环洲持有公司1.2亿股股票处于冻结状态。

2019年9月18日，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潘鹏对被申请人浙江环

州的破产清算申请，2019年12月2日，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宣告浙江环洲破产；2019年12月25日，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浙江环洲持有公司1.2亿股股票归玉环市恒捷企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玉环恒捷”）所有，注销浙江环洲持有公司股票的质押登记（股票质押权人:1信银证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30,000,000股；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0,000,000股；3北京中开金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50,000,000股），买受人玉环恒捷已支付定金200万元并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2019年12月28日，玉环恒捷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编制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进行披露，财务顾问向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此出具了《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财务顾问认为玉环恒捷主体资格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玉环恒捷的本次权益变动行为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就浙江环洲持有公司1.2亿股股票过户给玉环恒捷事项，公司将继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规则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0-068

##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伦药业”或“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0年6月2日在成都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刘革新先生以现场方式出席，其余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革新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与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议案》。

公司拟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宁生物”）拟向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交易的若干规定》（以下简称“《分拆规定》”）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拟分拆所附属子公司川宁生物上市的具体操作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公司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川宁生物拟向其股东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现有业务不存在冲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川宁生物拟向其股东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议案》。

公司拟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宁生物”）拟向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交易的若干规定》（以下简称“《分拆规定》”）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拟分拆所附属子公司川宁生物上市的具体操作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公司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川宁生物拟向其股东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现有业务不存在冲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议案》。

公司拟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宁生物”）拟向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交易的若干规定》（以下简称“《分拆规定》”）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拟分拆所附属子公司川宁生物上市的具体操作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公司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川宁生物拟向其股东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现有业务不存在冲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议案》。

公司拟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宁生物”）拟向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交易的若干规定》（以下简称“《分拆规定》”）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拟分拆所附属子公司川宁生物上市的具体操作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公司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议案》。

公司拟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宁生物”）拟向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交易的若干规定》（以下简称“《分拆规定》”）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拟分拆所附属子公司川宁生物上市的具体操作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分拆所附属子公司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公司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十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十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十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十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十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十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十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十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十九、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二十、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二十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二十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二十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二十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二十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二十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二十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二十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二十九、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尚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尚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

三十、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